

新竹市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 具舞蹈才能學生鑑定實施計畫

新竹市政府 110 年 4 月 9 日府教特字第 1100059974 號函公告

主辦單位：新竹市政府

新竹市具藝術才能學生鑑定小組

承辦學校：新竹市北區民富國民小學

校址：新竹市北區西大路 561 號

電話：03-5222102 轉 855

網址：[http:// 163.19.122.1](http://163.19.122.1)

新竹市具藝術才能學生鑑定小組 編印

新竹市 110 學年度國民小學具舞蹈才能學生鑑定工作日程表

編號	工作事項	日期		備註
1	實施計畫及申請表件公告並開放下載	自公告日起		公告於本市教育網。
2	申請表件紙本索取	自公告日至 6月02日(星期三)		請至民富國小警衛室免費索取或自行上網下載。
3	術科評量說明	4月26日起		請至民富國小網頁觀看說明
4	鑑定報名申請	網路報名	5/24(一) 至 6/02(三) 中午12:00止	網路報名：繳款後至民富國小網頁完成線上資料填報。 現場報名：備齊相關資料，於指定日期8:00~16:00(6/02至中午12:00)至民富國小輔導處提出申請。
		現場報名	5/31(一) 至 6/02(三) 中午12:00止	
5	術科評量	6月05日(星期六)		各項評量時間及地點另行公告。
6	公告通過鑑定名單	6月08日(星期二)		公告於本市教育網，並郵寄鑑定結果通知單。
7	成績複查	6月15日(星期二) 9:00~12:00		請至民富國小輔導處申請。
8	學生入班報到	6月17日(星期四) 8:00~15:00		請攜帶： 1. 鑑定結果通知單 2. 原校在學證明 3. 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正本 (網路報名者) 到民富國小輔導處辦理報到手續。

新竹市 110 學年度國民小學具舞蹈才能學生鑑定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藝術教育法。
- 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藝術才能班設立標準。

貳、目的

- 一、培育具有優異藝術才能之學生，施以專業性藝術性教育，輔導其適性發展，充分發揮其潛能，以培植多元之藝術專業人才。
- 二、增進具有優異藝術才能之學生對藝術認知、展演、創作及鑑賞之能力，以涵養學生美感情操，發展其健全人格。

參、主辦單位：新竹市政府

新竹市具藝術才能學生鑑定小組

肆、承辦學校：新竹市北區民富國民小學

伍、實施計畫及申請表件公告

- 一、實施計畫及申請表件自公告日起於本市教育網 (<http://www.hc.edu.tw/>) 及民富國小 (<https://www.mfps.hc.edu.tw/>) 公告並開放自行下載。
- 二、實施計畫及申請表件紙本自公告日至 6 月 02 日(星期三)於民富國小警衛室提供索取。

陸、申請資格：具備舞蹈才能特質且符合下列條件之一

一、國小三年級

- (一) 戶籍設於本市，109 學年度就讀國民小學二年級學生。
- (二) 戶籍設於本市，經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議通過，將於 110 學年度就讀國民小學三年級之學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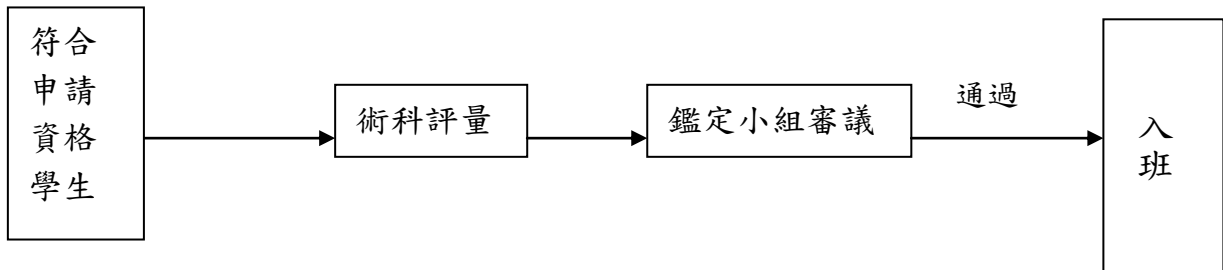
二、國小五年級(四升五插班學生)

- (一) 戶籍設於本市，109 學年度就讀國民小學四年級學生。
- (二) 戶籍設於本市，經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議通過，將於 110 學年度就讀國民小學五年級之學生。

三、國小六年級(五升六插班學生)

- (一) 戶籍設於本市，109 學年度就讀國民小學五年級學生。
- (二) 戶籍設於本市，經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議通過，將於 110 學年度就讀國民小學六年級之學生。

柒、鑑定作業办理流程



捌、鑑定方式：術科評量

一、申請對象：符合申請資格學生。

二、申請方式：網路報名或現場報名

(一) **網路報名**(110年5月24日(一)~6月2日(三)中午12:00止)

1. 報名方式：

(1)請先以網路ATM、自動提款機ATM轉帳、跨行匯款或臨櫃繳款(請於備註填寫考生姓名)繳交術科評量報名費1200元。(※跨行匯款或臨櫃繳款請留存繳款收據)

收款行:凱基銀行新竹分行 機關代號:809
收款人:新竹市北區民富國民小學家長會
收款帳號:023118258310

(2)至民富國小網頁<https://www.mfps.hc.edu.tw/>點選舞蹈才能鑑定報名,並依網頁指示進行填報。

(3)確定跳出報名完成視窗即報名成功。

2. 報名須知：

網路報名系統備註欄須填寫

(1)網路ATM、自動提款機ATM轉帳:轉帳後5碼

(2)臨櫃繳款:備註欄填寫之考生姓名。

二、**現場報名**

1. 報名日期：110年5月31日(星期一)、6月01日(星期二)每日8:00~16:00；6月02日(星期三)8:00~中午12:00止。

2. 報名地點：民富國小輔導處。

3. 應檢附資料

- (1) 鑑定申請表（附件一）。
- (2) 評量證（附件四）。
- (3) 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正本（核驗後發還）。
- (4) 術科評量報名費 1,200 元。

* 低收入戶子女或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免收報名費，須檢附下列相關證明文件：

1. 低收入戶子女：應檢附區公所核發之「低收入戶證明」及戶口名簿影本。
2. 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應檢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核發之失業認定、失業給付申請書暨給付收據及戶口名簿影本（證明文件之有效期限以涵蓋報名日期為準）。
3. 網路報名者請於術科評量當天檢附相關證明。

三、鑑定說明：公告於民富國小網頁。

四、術科評量時程表及注意事項

日期	110 年 6 月 05 日（星期六）		
時程	8：00~8：40	8:40~9:00	9：00~12：00
項目	學生報到	暖身及學生準備入場	舞蹈術科評量
注意事項	(1) 鑑定當天請攜帶評量證入場，並依公告之順序進行，唱名 3 次未到者以棄權論。 (2) 請於預備時間內進場，9：00 之後不得入場。 (3) 術科評量時程及地點於 6 月 02 日（星期三）下午公告於民富國小網站及校內公布欄。 (4) 術科評量內容及重要注意事項請參閱附件二。		

玖、身心障礙學生如需特殊輔助，請於鑑定申請表上註明，並檢附「身心障礙證明」或「鑑輔會核定公文」及填寫「身心障礙學生評量服務申請表」（請參閱附件三）。

拾、鑑定標準：舞蹈術科鑑定表現優異，經本市鑑定小組審議通過者。

拾壹、安置學校與安置名額

- 一、通過具舞蹈才能鑑定者安置於新竹市北區民富國民小學舞蹈藝術才能班。
- 二、三年級安置人數以 28 名為限；五、六年級安置人數與該班原就讀人數合計以 29 名為上限。

三、成績未達鑑定通過標準，得以不足額錄取，插班生亦同。

拾貳、公告鑑定通過名單：110年6月08日（星期二）16：00公告於本市教育網並以E-mail寄發鑑定結果通知單。

拾參、鑑定結果複查

一、申請複查時間：110年6月15日（星期二）9：00至12：00。

二、申請複查請帶評量證、鑑定結果通知單、複查申請表（附件六）及複查費每科100元至民富國小輔導處辦理。

三、複查僅確認成績之登錄、計算，不重新評量。

拾肆、報到

一、通過鑑定安置入班之學生家長或學生本人請於110年6月17日（星期四）8:00-15:00，攜帶鑑定結果通知單與原校在學證明(民富本校學生免附)至本市民富國小輔導處辦理報到，逾時未報到者以放棄安置論。

二、網路報名者除在學證明外另須攜帶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正本以供核驗。

三、錄取學生不得申請保留入班資格，未於規定時間內完成報到程序者亦同。

拾伍、附則

一、考生所填報名表或繳交證件倘有不實情事，應撤銷資格並追究責任。

二、參加各項鑑定務必攜帶評量證正本以便查驗。

三、身心障礙學生在鑑定過程中之評量工具、方式及標準，得經本市具藝術才能學生鑑定小組研議彈性調整。

四、通過鑑定安置入班名單依公告日期公告於本市教育網並郵寄鑑定結果通知單；結果公告後3日如未收到結果通知單，請與民富國小輔導處聯絡。

五、承辦學校之停車位有限，請搭乘公共運輸工具前往（交通路線圖請參閱附件五）。

六、如遇颱風或不可抗力之災害發生報名或考試必須改期時，將於新竹市政府教育網及民富國小網站公告。

七、申訴

（一）考生對於本鑑定各項評量作業認為有影響其權益者，得由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舉證並以書面向本市具藝術才能學生鑑定小組提出申訴。申訴書應書明申訴人姓名、地址、聯絡電話及詳細申訴事由。

（二）申訴書應於事件發生之日起3日內(含例假日)，送達民富國小教務處，以簽收日為憑，逾期不受理。

(三) 申訴處理以書面答覆為原則。

八、民富國小舞蹈班之課程內容，依據教育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藝術才能班設立標準」及「國民中小學藝術才能班課程基準」辦理，有即興創作、中國民族舞、現代舞、芭蕾舞等專業課程，其餘一般學科依據「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辦理。

九、本實施計畫若有未盡事宜，悉依本市具藝術才能學生鑑定小組決議辦理。

拾陸、本實施計畫陳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新竹市 110 學年度國民小學具舞蹈才能學生鑑定現場報名申請表

※注意事項：請填寫黑框線內之內容。

評量證號碼：

基本資料	學生姓名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身分證統一編號							
	目前就讀學校	_____國小 _____年 _____班						
	監護人或 法定代理人		關係		聯絡電話	(O) (H) (手機)		
		E-mail (寄發成績單用)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同戶籍地							
附註	※身心障礙學生是否需考場特別服務（非身心障礙者免填） <input type="checkbox"/> 是（請註明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 請填寫本表。
 2. 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正本（驗畢歸還）。
 3. 報名費 1200 元。
 4. 新竹市國民小學身心障礙學生評量服務申請表（附件三，無需求則免附）。
- ★ 上述資料請依序排列，以利申請作業。

申請審核程序	申請資格審核		繳交報名費		核發准考證	
	審 查 人 核 章		承 辦 人 核 章		承 辦 人 核 章	

新竹市 110 學年度國民小學具舞蹈才能學生鑑定 術科評量內容及注意事項

一、術科評量方式：可上民富國小網站參考：(網址 <https://www.mfps.hc.edu.tw/>)
點選學生活動/舞蹈班/：

110 學年度舞蹈能學生鑑定術科評量示範動作及術科評量項目解說。

二、術科評量項目如下

體能 30%					舞蹈技能 70%		
動力 6%	柔軟度 6%	敏捷性 6%	平衡感 6%	空間 知覺 6%	規定 動作 30%	即興 創作 30%	節奏感 10%

三、術科評量時程及試場位置圖於 6 月 02 日 (三) 下午公告於民富國小網站。

四、術科評量前請考生自行暖身並穿著素色緊身舞衣或運動服裝，頭髮應梳理整齊。

五、術科評量進行時，考生應遵從監考人員指示等候，依序進入考場 (考生進入時，陪考人員請在休息處等候)，15 分鐘未到場者，不得入場應試。

六、各項評量依公告時間開始至廣播評量結束為止。

七、術科評量時除鑑定委員及承辦學校之工作人員外，家長及其他人員未經准許不得進入評量試場。

新竹市 110 學年度國民小學
具舞蹈才能學生鑑定
現場報名評量證

評量證號碼：_____

學生姓名：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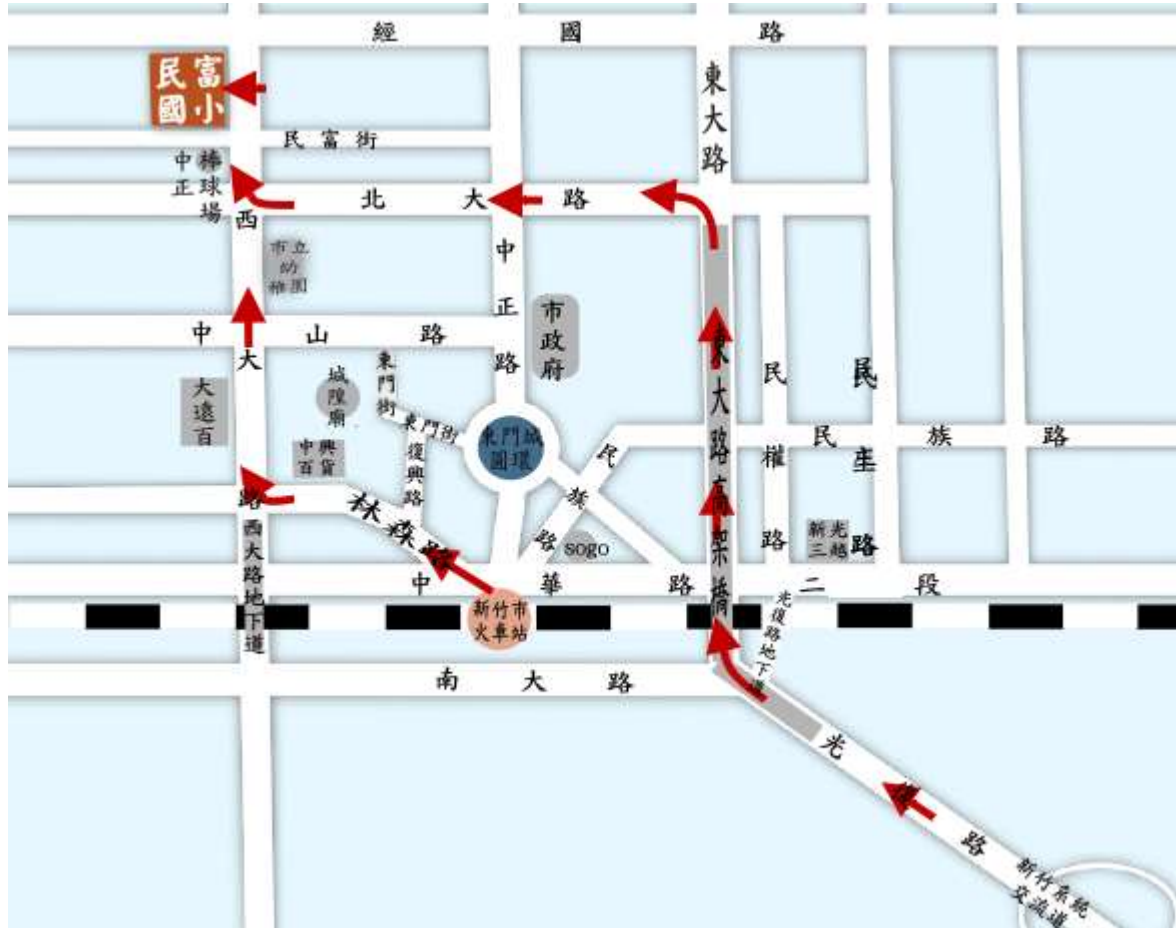
新竹市 110 學年度國民小學具舞蹈才能學生鑑定

注意事項：

- 一、術科評量時程及試場位置圖於 6 月 02 日（三）公告於民富國小網站。
- 二、術科評量前請考生自行暖身並穿著素色緊身舞衣或運動服裝，頭髮應梳理整齊。
- 三、術科評量進行時，考生應遵從監考人員指示等候，依序進入考場（考生進入時，陪考人員請在休息處等候），15 分鐘未到場者，不得入場應試。
- 四、各項評量依公告時間開始至本校廣播評量結束為止。

日期 時間	6 月 05 日 (星期六)	監考老師 簽章	
8:00 8:40	報到		
8:40 9:00	暖身及 學生準備入場		
9:00 12:00	術科評量	動力	
		柔軟度	
		敏捷性	
		平衡感	
9:00 12:00	術科評量	空間知覺	
		規定動作	
		即興創作	
		節奏感	
評量地點：新竹市民富國小 （新竹市西大路 561 號） 電話：5222102 轉 855			

新竹市民富國小交通路線圖



附件六

新竹市 110 學年度國民小學具舞蹈才能學生鑑定 術科評量成績複查申請表

本人子弟_____參加「新竹市 110 學年度國民小學具舞蹈才能
學生鑑定」，對成績有疑義，擬申請複查。

◎評量證號碼：

科目	動力	柔軟度	敏捷性	平衡感	空間 知覺	規定 動作	即興 創作	節奏感
原始成績								
欲複查 項目打✓								

◎ 請於 110 年 6 月 15 日（星期二）9：00 至 12：00 至民富國小輔導處辦理，逾期恕不受理。

◎ 家長簽名：

◎ 聯絡電話：

110 年 月 日

新竹市 110 學年度國民小學具舞蹈才能學生鑑定 術科評量成績複查結果通知單

評量證號碼：

姓名：

成績核對結果正確無誤。

成績修正如下

動力	柔軟度	敏捷性	平衡感	空間 知覺	規定 動作	即興 創作	節奏感	複查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達通過標準 <input type="checkbox"/> 未達通過標準